

证券代码：603722

证券简称：阿科力

公告编号：2023-012

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每股分配比例：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.3 元（含税）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，不送红股。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一、 利润分配预案内容

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22 年度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120,178,151.46 元，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335,178,717.06 元。经董事会决议，公司 2022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（含税）。截至 2023 年 3 月 29 日，公司总股本为 87,937,500 股，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6,381,250 元（含税）。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21.95%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。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 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、监事会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2023年3月29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

（二）独立董事意见

独立董事认为：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及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；符合中国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》等相关规定；公司在充分考虑广大投资者的合理利益，结合公司现金流状况、资金需求及未来发展等各种因素的情况下，制订了符合公司经营现状和发展的利润分配预案。预案既保证公司既定项目能顺利实施，为公司后续发展积蓄能量，给投资者带来更大的回报，又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。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并将该预案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监事会意见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的盈利水平、现金流状况、经营发展需要及资金需求等因素，同时能保障全体股东的合理回报，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 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《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尚需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判断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3月31日